

##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董事、董事长及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关于董事变更情况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24日分别收到公司董事长侯强先生、董事任万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侯强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任万鹏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为不影响董事会工作，侯强先生和任万鹏先生决定履行上述职责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董事之日。

2024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同意补选王海波先生、雷鸣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2024年5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经通过累积投票方式选举，王海波先生、雷鸣先生补选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新任董事人员简历附后）。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前后情况如下：

	非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b>变更前</b>	侯强、刘建立、杨宇、冉然、任万鹏、张潇潇	肖和勇、张军洲、李哲
<b>变更后</b>	王海波、刘建立、杨宇、雷鸣、冉然、张潇潇	肖和勇、张军洲、李哲

本公告日后，侯强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任万鹏先生仍在公司担任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职务。截至本公告日，侯强先生、任万鹏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侯强先生、任万鹏先生在公司

分别担任董事长、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和义务，为公司做出较大贡献，公司及董事会对此表示衷心感谢！

王海波先生、雷鸣先生当选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公司无职工代表董事）。

## 二、关于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原董事长侯强先生已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为保证公司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王海波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按照《公司章程》第九条“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之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将相应由侯强先生变更为王海波先生，公司将尽快到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办理相关变更手续，并及时进行披露。

特此公告。

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21 日

附件：

## 新任董事、董事长个人简历

### 一、王海波个人简历

王海波，男，1974年1月生，毕业于新疆财经大学，本科学历。1996年8月至2001年3月，就职于新疆新天国际经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速贝尔有限公司新疆办事处；2001年3月至2007年3月，历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中心主任、投资发展部主任；2007年4月至2017年7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经理及董事长；2010年3月至2013年1月，历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执行副总裁；2013年1月至2019年7月，担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9年8月至2023年4月，担任新疆金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执行副总裁；2024年5月21日起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

王海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担任公司董事长的条件，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 二、雷鸣个人简历

雷鸣，男，1981年12月生，籍贯内蒙古，清华大学EMBA硕士学历。2006年8月至2007年5月，担任德国伯格（boge）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7年11月至2009年12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华北大区包头区域、山西区域开发项目经理、开发主管；2010年1月至2014年12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华北分公司开发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华北分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23年10月，历任北京天润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兼华北分公司总经理、金风科技集团业务副总裁兼风电产业集团副总经理、国内营销中心

总经理兼东北大区总裁；2024年4月24日起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总裁）；2024年5月21日起任铁岭新城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雷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位任职，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非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